新竹市115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
一、 依據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
二、 背景說明：增進本市教師數學教學能力。

三、 指導單位：新竹市國教地方團。

四、 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數學領域分團。

五、 承辦單位：新竹市東區建功國民小學。

六、 辦理地點：新竹市北門國小 視聽教室。

七、 辦理時間：115年11月25日（三），8時30分至12時30分，共計4小時。

八、 觀課對象：六年7班 康軒版 7-2 扇形面積。

九、 參加人員：本市各國小至少薦派一名數學教師參加。

十、 報名方式：報名教師請於研習日前，逕行上新竹市教師研習護照完成報名。

十一、研習內容：

課程	時間	講師
備課	09:30-10:10	許扶堂主任 數學領域分團
觀課	10:25-11:05	許扶堂主任
議課	11:15-11:55	許扶堂主任 數學領域分團

參加研習之人員核發研習時數4小時證明並給予公假登記課務排代。